

证券代码：000831

证券简称：中国稀土

公告编号：2025-020

##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：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、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## 一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286,907,149.06 元，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-132,966,761.69 元，母公司 2024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计为 16,979,414.81 元。公司综合考虑目前的经营发展实际和资金需求，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：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三、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| 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本年度              | 上年度            | 上上年度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| 84,897,664.56  | 39,235,559.24  |
| 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-286,907,149.06  | 417,673,754.79 | 768,626,269.50 |
|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,358,141,266.80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6,979,414.81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是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24,133,223.80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99,797,625.08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| 124,133,223.80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 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| 否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

对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，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，不满足分红条件。因此，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 （二）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合理性说明

### 1、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公司所属稀土行业当前正处于加快产业整合、调整产业结构、优化产业升级的关键阶段，公司作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核心上市平台，在保障生产经营稳定运行的同时，积极契合产业发展与市场机遇，需要较好的流动资金以便更好落实相关策略。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且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基数较小。结合当前实际情况，同时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利益，故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 2、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

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累积结转至下一年度，将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、项目建设、研发投入及流动资金需要等，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### 3、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

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经营、改善公司业绩，从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

回报的角度出发，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，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核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